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上海市普陀区文化和旅游局）的（海心剧院演出专用设备音罩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反声罩主系统顶板1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2. （反声罩主系统顶板2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3. （反声罩主系统顶板1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4. （反声罩主系统顶板4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5. （反声罩主系统侧塔1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6. （反声罩主系统侧塔1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7. （反声罩主系统侧塔2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8. （反声罩主系统侧塔3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9. （反声罩主系统侧塔4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10. （反声罩主系统后塔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11. （反声罩照明系统(LED帕灯照明器具)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天诚光电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12. （反声罩主系统液压转运车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13. （反声罩主系统顶板储运车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瑞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 5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被授权代表签字：

投标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：上海释智文化艺术咨询有限公司

